

行政院衛生署 100 年度臨床病理科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認定合格名單及訓練容量

中華民國 99 年 11 月 4 日衛署醫字第 0990024860 號公告

編號	醫院名稱	醫院所在地	訓練容量
1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	基隆市	1 名
2	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台北市	1 名
3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台北榮民總醫院	台北市	0 名
4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台北市	1 名
5	財團法人臺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紀念社會事業基金會馬偕紀念醫院	台北市	1 名
6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台北市	0 名
7	台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台北市	0 名
8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附設亞東紀念醫院	台北縣	0 名
9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桃園縣	1 名
10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台中市	1 名
11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台中榮民總醫院	台中市	0 名
12	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	台中縣	0 名
13	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彰化縣	1 名
14	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	嘉義市	0 名
15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	嘉義縣	0 名
16	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大林分院	嘉義縣	0 名
17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台南市	2 名
18	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台南縣	0 名
19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高雄榮民總醫院	高雄市	0 名
20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高雄市	1 名
21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高雄縣	1 名
22	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	花蓮縣	1 名
合計			12 名

附註：

- 一、 訓練容量，係指 100 年度(100 年 7 月 1 日至 101 年 6 月 30 日)各專科醫師訓練醫院所得招訓之第一年住院醫師訓練名額，各院招收之住院醫師名額不得超出所核定之訓練容量；醫院超額招收或未經核備之訓練名額，其訓練年資不予採計，且該院下年度不得申請該專科訓練醫院認定。
- 二、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等 18 家醫院為 100 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效期 3 年(自 100 年 7 月 1 日至 103 年 6 月 30 日止)。
- 三、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附設亞東紀念醫院及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為 99 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效期 3 年(自 99 年 7 月 1 日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
- 四、 台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臺北醫學大學辦理及財團法人奇美醫院為 98 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效期 3 年(自 98 年 7 月 1 日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止)。